

证券代码：838384

证券简称：新港联行

主办券商：华安证券

四川新港联行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华阳街道剑南大道 333 号春山云霭 1-3 号

(五)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六)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5 月 15 日上午 10:00。

（七）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8384	新港联行	2026年5月11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四川律争律师事务所孙皓、王露律师见证。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	审议《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5	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	审议《关于公司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	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8	审议《关于公司预计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4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 5、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二）登记时间：2026 年 5 月 15 日 9:30-10: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董事会秘书李永洪 联系电话 86202220

(二) 会议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一) 《四川新港联行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二) 《四川新港联行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四川新港联行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